

中國科技大學財政稅務系學生校外實習注意事項

1. 實習前應評估實習內容是否符合個人需求和實習機構需求，並於實習期間內完成相關申請表件，未依規定時間完成者，將影響實習課程的申請或實習學分的取得。
2. 實習學生應確認實習合約內容，實習學分和實習時數，實習工作項目，實習期間是否影響正常畢業時間，其他相關實習權利和義務，並簽署學生校外實習同意書(含家長簽名)和個別實習學習計畫表。
3. 實習前應與引介老師確認實習保險保障。
4. 實習前應確認實習中的實習輔導老師及學校 24 小時聯絡資訊，校安人員：王賢智教官/黃逸正教官(電話：29316464)。
5. 實習中應依遵守實習合約的規範完成實習課程。
6. 實習中發生實習不適應問題應與業界輔導老師和學校實習輔導老師反應，經實習輔導老師輔導無果，得申請轉換實習機構或終止實習，依中國科技大學校外實習課程不適應輔導與轉換處理流程辦理。
7. 實習中發生實習申訴、爭議問題應與業界輔導老師和學校實習輔導老師反應，依中國科技大學校外實習課程申訴爭議處理流程辦理。
8. 實習中發生意外或職災時，依中國科技大學校外實習學生發生意外或職災通報處理流程辦理。
9. 實習中發生性騷擾時，依中國科技大學校外實習性騷擾通報處理流程辦理。
10. 每個實習階段結束(暑期、上學期和下學期)請依規定在實習階段結束一週內繳交實習時數證明表，並於實習案結束後一週內繳交實習評估調查問卷和實習心得。